

证券代码：688082

证券简称：盛美上海

公告编号：2025-074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盛美上海”）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有意将董事会人数由8人调整为7人，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不变、仍为4人（含职工代表董事1人），独立董事人数由4人调整为3人，并据此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同次董事会会议，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有意提名HUI WANG先生、王坚先生、黄晨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张苏彤先生、蒋守雷先生、陈大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张苏彤先生、蒋守雷先生、陈大同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张苏彤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公司将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不包含职工代表董事）、独立董事均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上述董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将自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其中，因张苏彤先生至2026年7月7日将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公司届时将根据相关制度规定，在其任职到期前选举新任独立董事。

二、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此外，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其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因本次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附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HUI WANG：男，1961年11月出生，美国国籍，拥有中国永久居留权，精密工学专业博士，上海市“浦江人才计划”获得者。1994年2月至1997年11月，担任美国Quester Technology Inc. 研发部经理；1998年5月至今任ACM RESEARCH, INC.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盛美上海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HUI WANG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50,962股。HUI WANG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除与董事、总经理王坚为兄弟关系外，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坚：男，196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机械专业硕士、计算机科学专业硕士。1986年7月至1987年4月任杭州西湖电视机厂技术员；1996年4月至1999年12月任日本富士精版印刷株式会社技术员；2001年12月至2019年4月历任盛美上海工艺工程师、副总经理；2019年5月至今任盛美上海总经理；2020年7月至今任盛美上海董事。成功研发无应力铜抛光和电化学镀铜技术，参与申请发明专利100余项，负责多项重大科研项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坚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92,755股。王坚除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HUI WANG为兄弟关系外，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黄晨：男，199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东亚发展研究专业硕士、工商管理专业硕士。2014年8月至2016年10月历任上海浦东融资担保

有限公司战略部助理、风控经理；2016年10月至2022年10月历任上海浦东科创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与信息部经理、投资二部投资经理、投资二部总经理助理、投资一部总经理助理、投资一部副总经理；2022年10月至2024年11月，任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投资部副总经理；2024年11月至今任上海浦东科创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2020年3月至今任盛美上海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晨未持有公司股份。黄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苏彤：男，195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会计学专业）博士，教授。1989年3月至2000年4月任陕西财经学院财会学院教授、会计系主任、硕士研究生导师、MBA导师；2000年4月至2003年6月任西安交通大学会计学院教授、会计系主任、硕士研究生导师、MBA导师；2003年6月至2016年12月任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财税金融法研究所副所长、法务会计研究中心主任、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2016年12月至2021年7月任中国政法大学商学院财务会计系教授、商学院高层管理教育培训中心主任、法务会计研究中心主任；2021年7月至2023年10月任中国政法大学法务会计研究中心主任；2017年5月至2024年3月任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10月至2024年10月任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3月至2025年2月任云南普洱学院教授（支教）；2022年12月至今任深圳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7月至今任盛美上海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苏彤未持有公司股份。张苏彤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守雷：男，1943年3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中国华晶电子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华越微电子公司总经理，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副理事长，上海市集成电路行业协会副会长、秘书长。2020年12月至2025年5月任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88107）独立董事；2020年3月至今任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88766）独立董事；2020年6月至今任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236）独立董事。现任上海市集成电路行业协会高级顾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荣誉顾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守雷未持有公司股份。蒋守雷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大同：男，1955年4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清华大学学士、硕士、博士，曾于美国伊利诺伊大学、美国斯坦福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曾任美国国家半导体高级工程师；1999年5月至2000年9月，作为共同创始人创办Omni Vision，并担任技术副总裁；2000年9月至2008年3月，作为共同创始人创办展讯通信，并担任首席技术官；2008年3月至2009年12月任北极光创投投资合伙人；2009年12月至今任北京清石华山资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董事总经理；2014年1月至今任北京清芯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投委会主席；2018年至今任元禾璞华（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董事、投委会主席。2017年9月至2023年1月任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308）独立董事；2018年12月至2023年3月任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88012）

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大同未持有公司股份。陈大同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